



我本良善

W O B E N L I A N G S H A N

田木 石杰·著

陕西出版传媒集团
太白文艺出版社

我本良善

W O B E N S H A N L I A N G

田木 石杰 ● 著

陕西出版传媒集团
太白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本良善 / 田木, 石杰著. — 西安: 太白文艺出版社, 2013. 11

ISBN 978 - 7 - 5513 - 0621 - 8

I. ①我… II. ①田… ②石… III. ①中篇小说 - 小说集 - 中国 - 当代 ②短篇小说 - 小说集 - 中国 - 当代
IV. ①I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3)第 257265 号

我本良善

作者 田 木 石 杰
责任编辑 曹 彦 李 玫
装帧设计 前 程

出版发行 陕西出版传媒集团
太白文艺出版社
(西安北大街 147 号 710003)

经 销 新华书店
印 刷 陕西天地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787 毫米×1092 毫米 1/16
字 数 200 千字
印 张 13
版 次 2013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 - 7 - 5513 - 0621 - 8
定 价 28.0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可寄印刷厂质量科对换
邮政编码 710054

目 录

善行之报.....	1
追债人.....	18
抗法者.....	42
护法者.....	91
无影城风云.....	130
嗜色的人.....	164
谁要老冬瓜.....	187
总结局.....	221
写在后面的话.....	226

善行之报

—

我是一个建筑商。两年前，我承揽了本城看守所的建造工程。一切顺利，工程如期完成。经过验收，利利索索地交了工。搞过建筑的人都知道，干工程最难的就是索要工程款，我当然也不例外。交工后，后两期工程款迟迟收不回来。没有办法，我又约了甲方管事的吃饭，目的是讨要工程款。

天一大早就下起了雨，我预感不好：又该是路白跑，饭白吃了。路滑不好走，应早点动身，以免误事，让吃请的等请吃的就不好了。我早早地驾车往城里赶，不料想，走到半路就遇到了麻烦事：前方不远处的路中间，有个人躺在血泊里，血水混着雨水，红红的一片，朝一旁的水沟流去。我缓缓靠近，把车停在路边去看究竟。躺在地上的是一位五十多岁的男人，头上、腿上还在不停地流血。我想，一定是车撞的，肇事者怕担责任逃逸了。看看周围四下无人，我就下意识地将伤者扶起，用手在他鼻孔下试了试，看是否还有气息。看来人没死，还有救。不管是谁撞的，时间就是生命，血光就是命令，救人要紧。我用力将伤者抱到车上，加快速度朝医院奔去。

我把车直接开到急救室门前。急救室的医生们是训练有素的，还没等我把伤者从车上抱下来，他们已经把活动急救床推到车门前，又七手八脚地帮着我把伤者抬到床上，紧接着就一溜烟推到了急救室抢救，真是争分夺秒。

我想，我已经做完了自己该做的事，可以走了。再说，我确实有事，不能耽搁。擦了擦身上的泥水，在车上找了件干净衣服换上，随后就启动了车辆，准备离开。这时候，急救室跑出来一位医生把我拦住了。

“哎，你这人真怪，把人往这儿一扔就不管了？想溜啊？”

我真不知道这方面的规矩，就问：“我留下有啥用？还要我做什么呢？”

“你是装糊涂呀还是真不懂？人是你送来的，总得有个说道，有个交代吧。”

我恍然大悟，急忙赔不是：“对不起！是我疏忽。救人救到底，送佛送到西，当然应该有交代。您说，需要我做什么？”

“你是他什么人？”

“什么人都不是，我不认识他。”

“哦，你是肇事者。”

“不不不，我不是肇事者。我是路过碰见他受伤倒在路边，就把他送来了。”

“这么说，你是见义勇为，是英雄喽？”

“不敢当，不敢当，可总不能见死不救吧？”

“这我不管，既然你把人送来了，我们就只能跟你说话。你说是吧？”

“那是当然。什么事，您说。”

“好，那我说：你赶快联系他的家人，让他们到医院来。没有家属在场，以后会有麻烦的。另外，你到收费处，先交五千元押金。”

我的脑子嗡地一下懵了，做好事还做出这么大麻烦来。我没了反应，站在原地直发愣。

医生看出了我在犹豫，忙解释说：“你不用紧张，是让你先垫上，等家属来了，再还给你。”

我解释说：“我身上只带了五千元，还要办事呢。能不能缓缓，等家属来了，让他们直接交行不行？”

“我们能等，可伤者不能等。你还想办事呀？先生，你的事今天怕是办不成了。家属不来，你不能走；家属来了，怕是想走也走不成了。”

这医生真不地道！怎么把人想得那么坏。他的意思我明白，无非是说家属可能会讹我，说我是肇事者，要追究我的

责任。身正不怕影子斜，我有啥好怕的。还是那句话，救人要紧，把押金交了再说。

交了押金，我赶紧给甲方管事的打电话，通知他自己有急事要办，改天再约。人家自然不急，冷冷地说：“我知道你不缺钱，你肉肥得很，这点儿钱不算啥。你干脆别要了，捐给犯人们改善改善伙食，还能落个好名声。有钱人捐东捐西，大都是锦上添花，邀功邀名套利而已。你给监狱捐款可是头一份。犯人感谢你，我们宣传你，不比他们待遇差。如何？”

瞧这话说得。唉，又把人得罪了。

该联系家属了。伤者口袋里滑落出一部手机，医生捡来给我，让我从中寻找伤者信息。不错，两个号码拨出，就找到了伤者家人。他们得知情况后很是着急，说马上到医院来。

大约半个时辰，家属来了，有男有女有老有少，来了一大堆人。我把伤者的详细情况向他们作了介绍，之后说：

“你们来了就好了，我还有急事要办，请你们把我垫的押金还给我，赶紧让我走。”

没有感谢，没人吱声。一说要钱，都往后缩。一位年龄稍大点儿的汉子开了腔：“你先别急，让我们进去看看病人再说。你等一下，先别走，回头还得谢你哩。”

这句话一出，我长长地舒了一口气。看来，还是实诚人多，那医生真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，弄得我心里七上八下地不兜底。谢不谢的不打紧，救人一命，胜造七级浮屠，这是积德的事，心里踏实比啥都强。

正当我得意的时候，急救室里传来一片哭声。男声女声大声小声，撕心裂肺，惊天动地。不好，一定是那人死了。我三步并两步朝急救室跑去，还没到门口，就和里边冲出来的小伙子撞了个满怀。

“就是你，打死你这狗日的！还我爸命来！”

还没弄清怎么回事，身上就先吃了几拳，接着就是疾风暴雨式的无情打击。小伙子劈头盖脸将我打，可怜我半大老头子如何招架：倒下了，趴下了，鼻子出血了。我痛，我苦，我冤，我悔，我恨，我……

我双手护着头，趴在地上任由小伙子蹂躏。大概是觉得差不多了，那年龄稍长的汉子才呵斥小伙子住手。接着就有人过来把小伙子从我身上拉开，我得救了。我趴在地上没有起来，不知道是在呻吟，还是在哭泣。说实话，身上的伤痛算不了什么，可心里的伤痛让人受不了。我已经难受到了极点，我真想大哭一场。

“嗨嗨嗨，想讹人是不是，装死呀？起来，起来说事。说说，你是咋把我爸轧死的。你是准备私了呢，还是想坐牢？”

我没有动，我不想跟这些没人心的王八蛋说什么。

小伙子显然不耐烦，一手揪着我的头发，一手抓住我的领口，生生地把我拽了起来。一个女人从包里掏出一沓卫生纸扔给小伙：“把脸上的血给擦擦，看着恶心，还咋说事呢。”

看看吧，我现在处在何等的境地，围观的人里三层外三层。我的尊严，我的人格，我的脸面，都给无情地碾碎了。我还像个人吗？大地啊，你若有眼，就赶快裂开条缝子，让我钻进去，藏起来，治治伤病，修修面子。

小伙子把纸巾往我手里一塞：“自己擦，看你那恶心样子。不会开车就别开，有车咋了，有车就可以撞人？你以为你是乡长，你以为你爸是‘李刚’？”

我的颜面早已丧失殆尽，我还有脸吗？有什么好擦的。我把纸巾扔了，木然地坐在地上，双眼紧闭，任凭这小子奚落。

“怎么不说话？耍死狗是不是？你以为，这样就没事啦？门儿都没有！这么着：先拿十万元，把人埋了再说；另外，你得披麻戴孝拉柳棍，你看咋样？”

我不想搭理他，没说话。那个年龄稍长的汉子开了口：“老哥，娃儿打你是他的不对。可你也要理解，你把人家爸撞死了，搁到谁身上都放不下。我看你也是个体面人、明白人，啥都不说了，就说说如何处理后事吧。死者为尊，先把人埋了再说。娃儿没胡说，十万元不多。行不行，你给个话。”

不说话不行了，我一字一句地正告他们：“我没撞人，我是救人。我不图报答不求谢，可也不至于遭到这种报应吧！？我救的是人吗？我救的就是一群狼！一群没开化的白眼恶狼！”

“你骂人？轧死人还骂人，打没挨够是不是？”小伙子又要开打了，幸亏医生前来劝架，把憋足劲要打我的小伙子拦住了。

不说了，跟这伙白眼恶狼没什么好说的，也说不清。媒体有报道说，一位幼童被车撞伤，肇事者逃匿，十多个过往行人路过此处，竟无一人施救；药家鑫交通肇事后不仅不救人，竟将受害者杀死……这些都是为什么？此刻，我全明白了。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，不，是全人类的美德，被这帮不肖的中华儿女无情地践踏了。更令人不解的是，这种践踏在一些地方竟得到了法律的保护：被救者反咬一口，施救者被判承担一半医疗费用。这给人以何种引导，给人以何种教化？悲哀呀！我没有系统地读过中国历史，历史上的中华民族和今天的中华民族是不是文明的，理性的？原来我还想着答案是肯定的，要不然怎么会说是五千年灿烂文明史呢。可是现在我怀疑了，我认为，文明、文化也许是灿烂的，但行为大多是卑劣的。文化文明只不过是少数文化人文明人探索和创造出来的，又经日积月累，代代传承，渐渐地丰富起来，灿烂起来。而过去的现实世界和今天的现实世界并非如此。号称五千年灿烂文明，跟人死后只声其美、不言其丑一样，只不过是溢美之词而已，其实是名不副实的。我想，能上得“史”的东西不过是社会万象之中的凤毛麟角，这凤毛麟角也有一些虚假粉饰的成分。两下一除，其真实还能占多大比重？而与之相反的真实又占多大比重？所以我认为，读史未必能还原史中实相，实相未必如史所说。在当今社会，这文明依然灿烂，但只是在没有利益冲突下才会这样。一有些许利益冲突，这文明就薄如纸、软如绵，轻如鸿毛脆如酥，一捅就破，一压就扁，一吹就飞，一拍就碎。而利益冲突之事每天都发生着，小到个人，大到集团、阶层，从未停歇。如是，这还是文明么？这文明还灿烂得起来么？

看看这一家老少吧，他们不也是中华民族的一员吗，他们的文明、道德、善心哪里去了？他们不就是想讹我几个钱吗？在利益面前，几千年的文明积淀不是一下子变成了“纸、绵、酥、鸿毛”了吗？

不知是谁呼来了“110”，来了两名警察。警察拨开人群，来到我们双方面前。见我满脸是血，就将我扶到警车内，让我用矿泉水清洗。又将那小伙叫到车上，问他为什么打人。小伙一口咬定是我撞死了他父亲。我向警察说明情况，小伙一听就火了，质问道：“不是你撞的？不是你撞的你会把他送到医院？你会掏钱救他？你以为你是雷锋啊？谁信啊！”

混账话！没撞人就不能救人吗？这是什么逻辑！这是什么心理！这是什么风气！道德沦丧竟到如此地步，我还有啥话能说！小伙儿的几句话直逼我脑门儿，胸中立时憋得发闷，像有一股烈火要往外喷，却又找不到喷口。一团热浪冲向头顶，嗡的一下，我晕了过去。

二

我醒来的时候，发现自己躺在医院的病床上。身边站着一个护士、一个警察、一个氧气瓶。

护士说：“醒啦，醒啦，没事啦。再过一会儿，就可以说话啦。”

警察说：“那我通知他们过来。”

约莫半时光景，又来了两位警察，他们向我出示证件，作了自我介绍。原来是“110”认为，此案应为刑事案件，将案子移交到了分局刑侦科，来人就是刑侦科的办案人员。看来，事情闹大了，麻烦上身了。我曾笑话人家医生是小人，看来人家就是一位先知，我才是个大瓜（大傻瓜）。

我把详情告诉了警察。警察说：“我们很愿意相信你说的是实情，但这毕竟是你的一面之词，我们信了，受害者家属不信。没有过硬的证据，我们怎么向人家解释？你好好回

忆回忆，有没有什么东西可以证明，死者不是你撞的。也就是说，可以将你撞人的可能性排除掉。”

当时下大雨，周围没有一个人，我想了半天也想不出来。天哪，这是什么规矩？救人危难，都是争分夺秒，与时间赛跑，难道还要先找足证据，照相录音录像后再救，这成什么了？谁会这么干？我对警察说：“没有啥能证明。救人要紧，谁会想这些呀。我保证，人绝对不是我撞的。”

警察也是无奈，他说：“我们也没有证据把你的嫌疑抹去。看来要委屈你几天了。你也不要紧张，不会把你怎么样，事情早晚会搞清楚的。现在把你留下，说不定还是好事呢。你想，现在让你回去，受害者家属还不把你给吃了。”

有啥好犟的，人家也是依法办事，只能这样了，听天由命吧。

第二天，我出了院。办完拘留手续，警察送我去看守所。路上，押解警察对我说：“你真有运气，新看守所昨天才启用，你就赶上了。这儿的条件比老看守所好多了。他们昨天才把犯人迁过来，你可能是第一个新人。”听他这么说，我心里真不是个滋味，就小声骂道：“狗日的！我都坐牢了，还说有运气。是运气，你咋不进去呢？幸灾乐祸，真他妈不是个好东西！”

说来也巧，这座牢房就是我亲手建造的，我现在就要住进自己亲手为自己建造的牢房里了。我虽然孤陋寡闻，但我敢说，自己创造了一个世界第一，这就是自己第一时间住进自己建造的牢房，一点儿亏都没吃，一天都没耽搁。此种情形，人世间绝无仅有，“骄傲”啊！

听人说，新犯人一进去，老犯人都要修理修理你，杀杀你的傲气，灭灭你的威风，让你服服帖帖地按他们的规矩行事。我被送进来后，倒没有享受过这种待遇。我独自一人坐在墙角想心事，想到伤心处，还会落下几滴泪来。整整一天过去了，竟没有人来骚扰我，就连食堂专为我送的病号饭

（优待饭），我不发话，也没人敢吃敢抢。我想，一定是有人打了招呼，他们才会这样。看来，犯人们也是讲规矩的，比打我的那个小伙子有教养多了。

渐渐地，我想开了，开始和关在一起的人有了交流。这里真是一所大学，正统的非正统的，主流的非主流的，高雅的低俗的，甚至下三烂的，想看什么有什么，想听什么有什么。开眼啊，长见识啊。记得有位大人物说过，没有坐过牢房的人，不是一个完全的人。这话对不对呢？以我的体验，这话是对的。在外头不可能学到的东西，在这里都可以学到；在外头不可能有的心境，在这里有；就连钟表的嘀嗒声，人的喘息声，都让你有不一样的感受。经过不同的文化进补，异样的情感洗礼，拾遗补阙，我觉得自己长进了许多。这让我想起了小时候的一桩趣事：一头小母猪骑到一头大公猪背上耍流氓。我们就问一位老人：它们在干什么？老人说：那是在互助互爱背娃娃呢。比你们都强，三天不打，上房揭瓦，猫狗见了你们都吓得乱跑。你们就不能像小猪一样，和睦一点，友好一下。听听，明明是一件酸丑之事，到了老人嘴里却成了美谈。所以，凡事都要看你怎么去理解它。坐牢自然不是好事，可从历练人的角度看，未尝不是好事。

我在牢房蹲了二十多天，无人来问。忽一日，牢门打开，管教干部把我叫了出去。我问何事，管教说：“恭喜你，你被释放了。”

我问管教：“为什么呀？是不是肇事者抓到了？太突然了。”

管教木然地说：“不知道，你出去问问主办人吧。”

三

在办出监手续的时候，我问办案人员：“是不是把案子破了，抓到了肇事者？”办案人员说：“没有。是你老婆和孩子怕你在牢里受罪，主动找到受害者家里，以高额赔偿为条件，达成和解协议。受害方向公安机关提出申请，要求撤销案件，不再追究你的刑事责任。公安机关说，这是公诉案

件，不能因受害人的要求而撤案，但可以考虑取保候审，先把人放出来。这就办了手续，把你保了出来。”

一听是这么回事，我的第一反应很强烈，拒绝在出监手续上签字。他诬陷了我，侮辱了我，我恨不得杀了他！怎么的，还要我给他赔偿？要一个受害受辱者给施暴施辱者赔偿？这是什么道理！我宁可把牢底坐穿，也不会做这样的交易！这太离谱儿了。我不怕坐牢，我不要无原则的自由。我渴望自由，但我更要清白之身，更要人格尊严。什么和解，这不等于说，我承认撞人了吗？既然撞了人，为何当初不承认，这不是耍赖吗？我成了耍赖的人？与其这样，还不如把我杀了。我不想就这么不明不白地出去，转身就要回牢房。管教堵住我，刑警拉住我，不准我进去。说：“出监手续都办了，这地方是你想进就进，想出就出的？头一回见你这号人，人家想出不出来，你却扑着扑着往进钻，才几天就关瓜了。”他们连拉带拽地把我轰出了监所。

出了看守所的门，看见老婆孩子和公司员工一伙人等在门外接我，一种说不出的滋味直往上涌。我也看见他们的表情是那么复杂，不知是高兴还是难过。那些挤出来的笑容也让人难以捉摸，不知是苦笑还是喜笑。大家见了面，不知说什么好，贺不是，慰不是，喜不是，泣也不是。只是握握手点点头，问候道：“委屈你了！”“你受苦了！”“咱们回家吧。”

回到家里稍作休息后，我就问妻子跟人家和解的详情。妻子给我作了详细介绍。我说：“咱不该给那狗日的赔钱。你一赔，不等于承认了，人是咱撞的吗？撞死了人还耍赖，咱成啥人了？我这么一出来，公安局就会放松调查，甚至撂下不管都难说，谁知道要拖到什么时候。而我呢，身上老背着个黑锅，还得定时去跟人家汇报行踪和表现。你说，这丢不丢人。”

老婆不这么看，她说：“真的假不了，假的真不了，早晚会搞清楚的。今天人们有看法，等真相大白了，看法自然会转回来的。你知道吗，你被抓以后，全家人为你担惊受怕，怕你想不开，怕你吃苦遭罪。大家吃不好饭睡不着觉，

没有一天是好过的。不把你弄出来，我们这日子都没法过，你说有啥办法。”

我又说：“这小子真不是个东西啊！你是不知道，他当初把我打得，唉，我真的受不了了。这还不算，他还把我糟蹋得不像个样子。那么多人围着看，我这老脸呀都给撕碎了，我真想找个地缝钻进去，我丢不起这人呀！”说到这里，我伤心地哭了。妻子过来站在我面前，把我的头搂到她怀里，她也哭了。

我哭着说：“如果他是个善良厚道人，给他点儿钱也没什么。可他是这号货，中山狼嘛！给不着他钱，他还欠咱们五千元押金呢。”

老婆哭着说：“钱是个啥？钱是个王八蛋！钱把人都烧晕了，连点儿人性都没有。他想要就给他，先把你保出来再说，咱受不着那个罪。你要是心疼钱，等把事弄清了，咱再要回来。”

我说：“我不是心疼钱，我是不甘心把钱给这种人。这钱一定得要回来，不能喂了狼！得赶紧要，你要等事情搞清楚再要，就来不及了，他会把钱花光的，想要也要不回来，白白填活了这白眼狼。”

老婆担心地说：“你这么弄，他一定会反悔的。他要是跟咱们和解，又要把你往牢里送怎么办？”

“不怕，大不了‘二进宫’。管教待我不错，牢房的人待我也很好，我不会受罪的。事情总会搞清楚，我不信，他能关我一辈子。”

老伴急了，脸贴着脸摇晃着对我说：“你是不是给关瓜（傻）了呀，好不容易把你救了出来，你竟要栽着头往里钻。求求你，不敢这样啊！”

我决定要做的事，谁也挡不住。我说：“你们别劝了，我的事我自己处理，不用你们管。不能便宜了那小子，那是个恶人，钱一定得要回来。凡是人，谁没个脾气，他伤我太深了，我一辈子也没有受过这种屈辱。我永远都忘不了他当众打我的场景，忘不了当时所受的侮辱，我的心都让他揉碎了。我一定要闹个水落石出，杀杀这小子的威风，丢丢他的人。”

老婆知道我的秉性，劝了几次，就不再劝了。

四

打我的小子叫陈振，家住市郊一村庄，我一个人开车找到他家。他认出了我，看那样子，像是有些难为情。他磕磕巴巴地叫了我一声叔，说：“请坐，我给你倒茶去。”

我说：“不必了，我车上有。”

他又把香烟往我面前一推：“你抽烟。”我没搭理他。我说：“没想到吧，咱们又见面了。都在这一方土地住着，说不定谁碰上谁了，谁又跟谁结成亲戚朋友了。你看，咱们两个就成了熟人，谁能想到呢？”

他点头笑笑：“就是就是，这不就认识了嘛。”

我问他：“你不觉得咱们的相识有点儿沉重，有点儿血腥，有点儿特别吗？”他不说话了。于是我郑重地告诉他，我不是肇事者，我不同情他，我不会原谅他对我的殴打和侮辱。并且挑明叫响，我是来要钱的，连同住院押金，一分钱都不能少。

陈振急了，露出了本相：“不可能！我打你是不对，可你应当理解我当时的心情。你说你没肇事，谁能证明？别忘了，你是被保释出来的，不是说你没罪了、清白了。就是想要钱，也得整明白了再说。你们家为什么会给我钱？不就是心里有鬼吗。”

听他这么一说，我震怒了。一拍桌子：“我给你说了半天，你连一句都没听进去，真是个要钱不要脸的小丑！好，不跟你说啦，一句话：你把钱准备好，三天以后我来拿。到时候拿不出钱来，别怪我对你不客气。”

这小子不甘落下风，恶声恶气地说：“谁也不是吓大的，我等着你，看你能把我球咬了！”

三天期限已到，我知道陈振不会给我还钱的，就带了公司的两名保安一同前往，准备吓唬吓唬他。看到我兴师动众地前来，陈振并不害怕，他反倒威胁我说：“钱，我花了，

没钱给你。你非得要的话，我可以借钱还你。不过，我和你家我阿姨是有协议的，她赔我钱，我去撤案。现在，你们要反悔，我也就不遵守协议了。等我去公安局撤回申请，先让他们把你关进去，然后再给你们还钱。”

陈振跟我做起了交易，满以为这样会吓住我。他错了，他不知道我偏偏不怕坐牢，用这个来吓唬我，是吓不住的。我说：“你想怎么干，那是你的自由。钱，我一定要收回，就是再坐牢，也无所谓。上次我说了，三天后我来取钱，拿不到钱，就会对你不客气。现在，我要兑现自己的承诺了。”说着，上去就给了他两个耳光。因为有两个保安站在我的左右，他没敢还手，只是盯着我看，目光里充满了仇恨。

我问他：“挨打的滋味不好受吧？你心里一定特别恨我，是吧？我从来不打人，今天打你，就是想让你尝尝被打的滋味。论年纪，可以说我是你的长辈，你看看，现在是长辈打晚辈，你这个晚辈尚且受不了。那么，当初你这晚辈殴打侮辱我这长辈的时候，我会是什么心情，你应该知道了吧？今天就到这儿，三天以后，我还会来取钱。你赶快筹措，到时拿不到钱，我还会找你麻烦的。”撂下话，我们几个就走了。

还不到三天，情况就发生了变化。陈振怕我再去逼他，第二天就去公安局把我告了。说我在取保候审期间，屡屡侵害和侮辱受害者家属，使之不能正常生活，要求将我收监。公安局听信了陈振的检举，支持了他的请求，终止了取保候审措施。第三天中午时分，警察就来到我家抓我。临行时，我对老婆说：“我没说错吧，陈振这小子不是个好人。如果他把钱还给咱们，再把我也送进去，还说得过去。现在是既不退钱还要整人，两头都想沾，这不是个瞎是什么！”

老婆说：“不让你要，你偏要，弄得一头抹担一头挑担（挑担子时，一头脱了，扁担必然翘起，另一头也就脱了。鸡飞蛋打之意。）人家两头沾，咱是两头空。不知你图了个啥。”

我诙谐地说：“人吃辣椒图辣哩，牛吃藜草图扎哩，各有所爱嘛。我图的就是躲在牢里，离你这黄脸婆远点儿，嘿嘿。”

我的话把警察给逗乐了：“你可真是个好顽童，都这关头了还开玩笑。有爱钱的，有爱权的，有爱花姑娘的，没见过有爱坐牢的。你是头一个，值得骄傲啊。别啰唆了，赶快上路吧。”

五

就这样，我又进了看守所。主办人人不错，送我进来的时候，专门给看守所打招呼：“这案子不怕串供，越串越好，不要防他，朋友家属都可以会见。”又交代他们对我好一点，说我是个好人的。这一次，我被关进另一个监室。还和第一次一样，虽然都是些新面孔，但没有人难为我。没几天，我就和他们混熟了，大家和睦相处，无所不谈。

既来之，则安之，急也没用。我想，关进来也是好事，至少公安局不敢懈怠，侦查工作会加紧进行，真相大白的一天会早一点儿到来。

监室门开了，管教唤我出门，说是有人来看我。跟着管教，我走进了会见室。来看我的是老婆和儿子。从他们的脸上看不出有伤悲的样子，好像不是来探监，而是来工地送饭的。这我就放心了，至少他们不再为我担惊受怕了，至少他们知道，我没受罪。我们隔着桌子面对面坐着，老伴把大包小包的东西递给我。不知怎么的，突然有一种说不出的感受涌上心头，不由自主，我的眼眶湿了，泪水顺着面颊往下流。我背过身，紧绷着嘴，尽量不让自己露出哭相，又用衣袖偷偷擦去泪水，转过身来，强装欢颜地和他们说话。不一会儿，难受劲就过去了。

儿子高兴地告诉我：“爸，我从陈振那小子手里把钱全要回来了，连同五千元押金，一个子儿都不少。”